

饮用天然矿泉水资源地质勘查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HNZH-2022-262

项目名称：饮用天然矿泉水资源地质勘查

合同编号：

甲 方：五指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 方：四川省冶勘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12月23日



甲方：五指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乙方：四川省冶勘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五指山市饮用天然矿泉水资源地质勘查项目（项目编号：HNZH-2022-262）公开招标采购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本着平等、自愿和合法守约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经过友好磋商，共同达成以下协议：

## 1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饮用天然矿泉水资源地质勘查。

1.2 项目编号：HNZH-2022-262。

1.3 项目地点：五指山市。

1.4 工作依据：依据甲方提供审查合格通过的《五指山市南圣镇红合村饮用天然矿泉水资源地质勘查设计》方案及 GB/T 13727-2016《天然矿泉水资源地质勘查规范》等相关技术规范开展本项工作。

1.5 工作主要内容：收集整理资料，对工作区开展测量、水文地质综合调查、水文地质遥感、水文地质地球物理勘查、水文地质钻探、水样采集测试等工作，编制饮用天然矿泉水资源地质勘查成果报告，为建设矿泉水厂提供科学依据。

## 2 项目工期

项目工期：甲方提供审查合格通过的勘查设计方案后 300 日历天内提交最终成果资料，如遇特殊情况（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

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 3. 项目费用及付款方式

3.1 项目费用为¥3,615,771.25元(大写:人民币叁佰陆拾壹万伍仟柒佰柒拾壹元贰角伍分)。

3.2 付款方式:甲方向乙方分三次支付项目款,具体如下:

(1)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生效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总项目费用的50%,即¥1,807,885.63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万柒仟捌佰捌拾伍元陆角叁分)作为前期工作费用;

(2)第二次付款:乙方完成全部野外工作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总项目费用的30%,即¥1,084,731.38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零捌万肆仟柒佰叁拾壹元叁角捌分);

(3)第三次付款:乙方完成并提交所有最终成果资料后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清全部项目尾款,即¥723,154.24元(大写:人民币柒拾贰万叁仟壹佰伍拾肆元贰角四分)。实际款项收取以乙方开户行银行到账为准。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与发票一致):

户名:四川省冶勘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北支行

账号:22910201040014105

### 4 提交成果资料

乙方向甲方提交评审通过的最终成果资料一式肆份(含附图、附件),并对其质量负责。

### 5. 双方确定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应遵守的保密义务: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相关保密法规的规定,如发生泄密事件,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保密义务不限于本合同履行期间。

## 6 甲、乙双方责任

### 6.1 甲方责任:

6.1.1 甲方应提供本项目的相关资料,并对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性负责,并指派一名工作人员负责与乙方协调沟通。

6.1.2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 3.2 条款约定,及时向乙方付款。

### 6.2 乙方责任

6.2.1 乙方应按相关规范要求和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6.2.2 乙方有权按本合同规定的合同价款及付款条件向甲方收取相应的工作费用。

## 7 违约责任

7.1 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返工及合同停止所发生的费用,由甲方负担,且乙方完成任务的时间相应顺延。

7.2 如乙方提交的项目成果不符合相关规范要求的,须自行修改,直到满足要求为止,甲方不再另行支付成果修改费用。

## 8 争议解决

8.1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甲乙双方发生的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8.2 如果在争议发生后六十日内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事项,则任何一方均可就争议事项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

诉讼。

8.3 在争议解决的过程中，除争议部分外，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

## 9 其他

9.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于双方履行完合同项下全部责任义务之日终止。

9.2 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和补充均应以书面形式达成，并经双方盖章和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

9.3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五指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盖章)

乙方：四川省治勘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委托)代表人(签字):

法定(委托)代表人(签字):



地址：五指山市沿河东路7号

联系电话：0898-86622742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五指山市  
解放支行

银行账号：21734001040008162

税务登记号：

签订日期：2022年12月23日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高朋大道22号

联系电话：028-83184946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  
都锦北支行

银行账号：22910201040014105

税务登记号：9151010020196755XY

签订日期：2022年12月23日

